

## **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19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，于2019年8月22日在上海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。本次会议由杨德红董事长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16人，实到16人，其中施德容独立董事和靳庆军独立董事以电话方式出席会议。4位监事列席会议。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 **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**

表决结果：16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请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预先审阅。

### **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9年中期合规报告》**

表决结果：16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对公司2019年中期合规报告进行了预先审阅。

### **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9年上半年风险管理报告》**

表决结果：16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对公司2019年中期风险管理报告进行了预先审阅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8月23日